

2018 年「日本秋祭 in 香港 – 魅力再發現 –」活動招募事項

2018 年 7 月 11 日
日本國駐香港總領事館

1 · 「日本秋祭 in 香港」概要

(1) 「日本秋祭 in 香港 – 魅力再發現 –」(下稱「日本秋祭 in 香港」)，是一個由日本和香港的人士主辦，匯聚各種跟日本相關的活動，並集中在 10 月至 11 月期間假香港舉行的大型節目。同節目於 2016 年首次舉行，至今年已經是第三屆。活動內容覆蓋電影、表演、藝術和工藝、體育、講座和教育、F&B(Food and Beverage)、優惠推廣等多個範疇。

(2) 獲認證的活動可使用「日本秋祭 in 香港」的官方標誌，並在官方網站內進行宣傳。

「日本秋祭 in 香港」官方網站：

<http://www.hk.emb-japan.go.jp/autumnfes/zh-hk/index.html>

(3) 2018 年「日本秋祭 in 香港」之總開幕禮將於 10 月 12 日舉行。



「日本秋祭 in 香港」官方標誌

2 · 參加招募概要

(1) 招募活動對象

原則上須為一部分或者全程於 2018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 月 30 日(星期五)期間在香港舉行之活動，內容須屬電影、表演、藝術和工藝、體育、講座和教育、F&B(Food and Beverage)或優惠推廣等範疇。活動亦須符合「向積極接受日本文化、事物和服務的香港表達謝意，並提供更多認識和欣賞日本魅力的機會」的宗旨。(惟有關活動之舉行期間，請另行參閱下述(3)。)

(2) 活動主辦團體

任何團體均可成為主辦單位。日本的文化團體、企業、學校、政府機構和地方自治體，以及香港和第三國或地區的團體等亦可參加報名。

主辦團體請將申請表格連同公司章程、業務報告、組織小冊子等，或者能增加我們對 貴機構理解的任何資料等一同遞交。

(3) 活動舉辦期間

如同上文(1)，原則上一部分或者全程於 2018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 月 30 日(星期五)期間舉行之活動均屬招募對象。假如活動只有其中一部分和以上期間重疊，可以選擇以整個活動應徵，或只以重疊部分應徵 (例如：活動分數次舉行，而只應徵於上述期間內之部分)。

此外，上述舉辦期間以外之活動，亦有可能符合資格使用官方標誌，或要求總領事館人員協助 (請參考以下 3.)。如屬此等情況，請跟總領事館窗口作個別查詢 (請參考以下 5.)。

(4) 收費活動和牟利活動

販賣入場券之收費活動，或即場販賣商品之牟利活動等亦歡迎應徵。

(5) 不獲接納參加之活動

以下任何一種性質之活動，均不會獲接納參加應徵。

- (a) 具有政治或宗教宣傳意圖，或含有誹謗中傷某種特定政治宗教立場意圖之活動。
- (b) 包含成人內容之活動。

(c) 包含其他有違公共秩序和道德之內容，或有損害他人權利和利益之活動。

(d) 違反香港及／或日本法例之活動。

(6) 總領事館希望能得到主辦團體協力之事項

總領事館對活動主辦團體有以下事項希望能得到通力合作。

- (a) 活動完結後，希望主辦團體能回覆有關活動的參加者人數、預算規模、成果等項目之間卷。
- (b) 此外，回應總領事館提出之查詢和委託之事項。

(7) 由「活動認證委員會」認證

(a) 應徵活動將由「執行委員會」進行認證，無論獲通過成為「日本秋祭 in 香港」之認證活動與否，均會獲得個別通知。

(b) 執行委員會由下列團體組成。

- 日本國駐香港總領事館
- 香港日本人商工會議所
- 香港日本人俱樂部
- 香港和僑會
- 香港日本文化協會
- 香港留日學友會
- 香港日本語教育研究會
- 日本貿易振興機構（JETRO）香港事務所
- 日本政府觀光局（JNTO）香港事務所
- 香港日本食品及料理業協會

(c) 關於認證結果，請參考下述 4.(3)。

(d) 不獲認證之理由將不會獲得通知。

(8) 取消活動

如活動獲得認證通知後無可避免地需要取消，請儘快與以下 5. 之總領事館查詢窗口聯絡。

(9) 個人資料處理

總領事館將按照相關法例及標準對活動應徵時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作適當處理。（所取得的個人資料除用於與主辦團體之間的聯絡外，亦會在總領事館提供跟「日本秋祭 in 香港」相關之服務時，於必須範圍內使用。）

3 · 認證活動可享之禮遇

獲認證的「日本秋祭 in 香港」活動，可享以下禮遇。

(1) 官方標誌使用許可

獲認證之活動可以使用「日本秋祭 in 香港」的官方標誌。

(2) 活動資料刊載於「日本秋祭 in 香港」官方網站

總領事館會於「日本秋祭 in 香港」之官方網站內（附日文、英文及中文版）刊載認證

活動的概要及相關資訊。

(3) 總領事館人員出席活動或致辭等

總領事館樂意因應主辦團體的要求，積極派員出席認證活動並致辭等。惟可能因日程等理由而未能回應要求，敬希諒解。

(4) 其他協助事項

此外，在舉行活動之際，總領事館在可能的範圍內願意考慮作出間接協助。如有上述以外的具體要求，請個別提出商討。

※ 又及，總領事館將不會直接協助活動內容製作。

4 · 申請詳情

(1) 申請辦法

活動主辦團體請填妥參加表格 ([另紙](#))，並發送至下述 5. 之總領事館電郵地址。電郵標題請註明「申請成為『日本秋祭 in 香港－魅力再發現－』認證活動」。

總領事館收到申請之後，將會另行聯絡確實。(如遞交表格一段時間後仍未收到聯絡，請向總領事館查詢。)

(2) 申請截止日期

2018 年 8 月 31 日 (星期五)

(如在截止日期過後仍想申請成為認證活動，請向下述 5. 之總領事館窗口作個別查詢。)

(3) 認證結果之通知

由發出有關收到參加表格的聯絡起計大概 4 星期左右，總領事館將向活動主辦團體個別通知認證結果。另外，於「日本秋祭 in 香港」官方網站內亦會作出公布。

5 · 日本國駐香港總領事館查詢窗口

總領事館地址、電話號碼、電郵地址 (作遞交申請用途)

地址：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第一座 47 樓

電話號碼：+852-2522-1184

電郵地址：infojp@hn.mofa.go.jp

(完)